

共青团湖南省委文件

湘团发〔2022〕2号

共青团湖南省委关于印发《湖南共青团 2022 年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共青团各市州委，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省税务系统团工委，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各大中型企业、高校团委，湖南驻北京、浙江、广东、深圳、贵州、上海团工委，团省委机关各部室、各直属单位：

《湖南共青团 2022 年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已经共青团湖南省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扩大）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湖南共青团 2022 年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

2022 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和团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结合庆祝建团 100 周年，聚焦抓好党的事业后继有人这个根本大计，高举旗帜、牢记嘱托、埋头苦干、勇毅前行，持续推进“青春铸魂”“青春兴湘”“青春湘伴”“青春硬核”四大工程，努力打造全面从严治团的“湖南样板”，以庆祝建团 100 周年为契机，以实学实干实绩献礼党的二十大！

一、坚持思想引领，把牢正确方向，不断筑牢青少年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思想根基

1. 开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动员全省各级团青学少组织开展主题团日、主题队课等活动，认真抓好青少年成就教育，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

党和国家事业，特别是在三湘大地上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少年的关心关怀，引导团员和青少年增进理解“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进对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情感认同和行动追随。深入推进“青马工程”，党的二十大召开前，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学习宣传宣讲；党的二十大召开后，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分行业、领域组织团员青年座谈，组织“青年讲师团”“红领巾巡讲团”、理论宣讲“轻骑兵”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企业、进农村、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网络，以团支部、少先队中队为基本单元，开展组织化学习和教育培训。坚持守土有责，自觉提高政治站位，以“胡青平”评论文章栏目为先锋号，运用“青年湖南”1200余个团属新媒体矩阵优势，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发出青年好声音，切实维护青年领域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

责任部门：宣传部、办公室、组织部、机关党委、基层组织建设部、学校部、少年部、统战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排第一的为牵头部门，其他为配合部门，下同）

2.深化党史学习教育。运用好线上线下两个平台，依托“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湖南青马在线”及省少先队辅导员远程网络培训平台等载体，抓好“三会两制一课”，

持续组织开展“四史”和《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学习，用好《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等学习材料。建好用好发挥好全省青少年教育基地、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少年宫及湖南青运史陈列馆、红领巾多功能剧场等阵地作用。重点关注共青团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建强青年理论宣讲“轻骑兵”队伍。加强入团、入队的仪式教育，突出党、团、队相衔接培养链条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

责任部门：宣传部、机关党委、基层组织建设部、学校部、少年部、统战部、省青少年活动中心，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3.做好庆祝建团100周年有关工作。按照省委和团中央安排，以回顾党领导青年运动的光辉历程和把握好共青团在党领导下团结带领青年跟党奋斗的职责使命为主线，突出简约隆重标准，认真筹备有关活动。举办“青春之歌”红色主题歌舞剧巡演季、“青春之歌·于斯为盛”马栏山青年大学生视频文创节、主题少儿才艺大赛和青年文化艺术节等活动，推出系列具有“政治性、湖湘范、青年味、专业度”的青少年文化产品，用心用情讲好党领导下的百年中国青年运动史和湖南青年运动史，强化对全省各行各业涌现出的青少年典型宣传，进一步引导全省广大青少年与党同心，与党同行。

责任部门：办公室、宣传部、学校部、省青少年活动中心及各战线部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

4.发挥共青团实践育人平台作用。深化实施“雷锋家乡学雷锋”百万青少年志愿服务实践育人行动，全力打造“组织链—阵地链—项目链—文化链”四链融合、四位一体的志愿服务实践育人“湖南样板”。积极发动青年志愿者以社区为阵地，结合“双减”，发挥社区青春行动实践育人作用。以“美丽中国·青春行动”为总揽，深化“湖南河小青”、青少年垃圾分类系列行动，助力生态环保建设。加大规模开展“三下乡”“返家乡”等社会实践，推进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广泛开展青少年阅读活动和体验活动，举办体验式儿童节，助力建设“书香湖南”。

责任部门：社会联络部、学校部、少年部、省青少年活动中心，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二、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团结引领全省广大团员青年投身“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的火热实践

5.深化青春建功“十四五”行动。立足新发展阶段，始终聚焦为党育人主责主业，围绕省第十二次党代会锚定的宏伟蓝图，立足“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用好“揭榜挂帅”机制，重点实施全省重大项目青春建功专项行动和青年职工技能专项计划，不断创新优化挑战杯、振兴杯、创青春等品牌，大力打造“马栏山青年创新创业高峰论坛暨投融资峰会”

工作名片。以评选优秀青年突击队（员）、创建青年文明号、开展星级评定、选树青年岗位能手、创建青年安全示范岗为先进示范，做好青年人才、青年工匠人才等典型选树，广泛开展青年突击队建功活动。以省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建设为工作抓手，实施“小荷计划”，支持有潜力的青年科技工作者挑大梁、当主角；重点实施服务地方经济发展“青科行动”，针对市州主打产业组建青年人才技术服务团。以深化“湖湘青年英才”支持计划为重要牵引，举办全省青年人才高峰论坛，将引领青年人才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作为工作遵循贯穿始终。

责任部门：青年发展部、组织部、学校部、统战部、希望办、青创办，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各大中型企业、高校团委

6.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贯彻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共青团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各级团组织和团属社团在助力乡村青年成长成才、助力乡村社会建设、帮助乡村困难学生学业、帮助乡村青年创业就业中的作用，扎实推进与省退役军人事务厅联合印发的《关于充分发挥团青组织优势进一步做好新时代青年退役军人工作的实施方案》，与省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的《助力乡村振兴青春建功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深入实施“双百双万”工程，以乡村振兴青年人才研究院建设和百企联百村工作为牵引，大力推进百万青少年建功乡村振兴实践育人行动，明确目标任务、立足团的优势，以项

目化、社会化方式推进，引领广大青年到乡村建功立业。

责任部门：青年发展部、学校部、统战部、青创办、希望办，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各大中型企业、高校团委

7.在急难险重新任务中发挥生力军作用。坚持把投身防疫、防溺水、防汛救灾作为检验共青团初心使命的重大实践，指导各级团组织建立健全应急机制和社会化动员机制，做好筹措社会资源、招募培训志愿者、组建青年突击队及青年志愿者服务队等工作，发扬“闯”“创”“干”的奋斗精神，动员全省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在大战大考中冲锋在前、迎难而上，让团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

责任部门：社会联络部、基层组织建设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8.营造湖南青少年团结友爱“朋友圈”。持续开展青少年民族团结进步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扎实推进《2021—2023年湖南共青团对口支持西藏山南市青少年工作的实施方案》《2021—2023年湖南共青团对口支持新疆吐鲁番市青少年工作的实施方案》。深入推进“筑梦计划”，持续服务新兴青年群体。深化港澳台青少年交流交往交融，积极发展与港澳台青年团体和社会组织的联系交往，继续实施“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大学生暑期湖南实习计划”。深度融入共建“一带

一路”，深化“寻找湖湘最美丝路青年”活动，积极动员广大青年参与实施“丝路孵化器”青年创业交流计划。落实好省委省政府和团中央交办的青年外事交流项目，以中非经贸博览会为战略平台，为中非青年搭建创新创业的沟通桥梁。积极推动广大青年投身湖南自贸区建设、长江经济带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株潭一体化建设、湘赣边区域振兴行动、湘鄂渝黔革命老区振兴等行动。

责任部门：统战部、青年发展部、学校部、少年部、社会联络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各驻外团工委，各大中型企业团委

三、坚持以青少年心为心，聚焦“急难愁盼”突出问题，着力提升专业化精准化服务青少年的看家本领

9.推动《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纵深实施。迅速推动《湖南省青年发展规划（2021—2025年）》落地落实，提升联席会议机制运转效能，聚焦青年发展重点领域和突出问题，争取出台更多标志性政策成果，推动规划实施纳入党委和政府督导考核。大力推动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打造一批城市示范典型，深化青年发展型县区试点。深化青年发展统计监测评估，启动青年发展状况年度跟踪调查。落实“湘青恋”青年婚恋家庭公共服务计划，切实有效发挥好“青春有约·缘来是你”交友联谊品牌活动的桥梁纽带作用，努力把党的

关怀更为直接、更加高效地传递给青年。抓好青少年“八五”普法规划实施，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深化“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机制，丰富青少年协商代言工作内涵，更有效增强“代言”工作的政治功能和社会功能。

责任部门：青年发展部、权益保障办、省青少年活动中心，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10.抓好青年就业创业促进计划。贯彻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及省两会精神，聚焦提供实际就业帮扶和提升社会化能力，强化青年就业观引导，突出职业素养教育，组织优秀创业青年开展交流分享，加强大学生就业创业实习基地、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建设，推动“共青团促进大学生就业行动”五项计划落实落细，统筹实施“扬帆潇湘”“千校万岗”等就业服务行动，重点帮助高校毕业生、农村返乡青年等青年群体开展就业创业精准帮扶。打造“湘青创”工作品牌，深化“创青春·湖南青年创业行动”，办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和青年创新创业投融资峰会，抓好湖南青年就业创业基金会建设，着重促进青年返乡创业和科技创新型创业，进一步推动“团银合作”，为青年创业提供更有针对性、实用性金融产品。

责任部门：青年发展部、学校部、青创办，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11.持续开展关爱青少年身心健康“十个一”行动。针对全

省青少年在学业、身心健康、素质教育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重点关注困境青少年、农村留守儿童，深入实施“希望工程一元捐”“芙蓉学子”等新时代湖南希望工程品牌项目，为增强全省青少年自信自立自强精准助力，持续开展“七彩假期”等志愿服务系列品牌，切实让青少年获得幸福感和满足感。强化12355青少年服务台和青少年维权岗专业支持及品牌宣传，广泛开展“中高考减压”“青春自护”“健康守护行动”等项目，提高青少年抗压抗挫自护能力。探索“互联网+公益”模式，积极开发标准化青少年公益服务产品，提升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专业化水平。

责任部门：权益保障办、社会联络部、学校部、少年部、希望办，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省属企业团工委，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各驻外团工委，各大中型企业、高校团委

四、坚持自我革命，刀刃向内，坚定不移推进湖南共青团全面深化改革

12.不断深化湖南共青团改革。切实抓好深化群团改革黄金窗口期，持续强“三性”、去“四化”，聚焦“建组织”“找资源”“选骨干”“转机制”，全面推进学习型机关建设，将全省各级团的领导机关打造成为“铸造共同理想的大熔炉、推动事业发展的大舞台、提高综合能力的大学校、缔结纯真友谊的大家庭”，将全省共青团系统建设成“忠诚担当、实事求

是、朝气蓬勃、清廉干净”的可靠助手和后备军。全面推进数字智慧共青团建设，进一步革新理念、创新方式、改进作风，探索建立扁平化、专业化、网络化的工作推进机制，以数字赋能推动湖南共青团覆盖更广、力量更强、作用更能发挥、活力更加释放。

责任部门：办公室、宣传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13.推进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深化改革。按照关于扩大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试点的指导意见，上半年总结全省14个市州26个国家级和26个省级县域共青团改革试点的成效。下半年压茬推广到全省所有县市区，实现县域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全覆盖。深入推动社区青春行动，巩固扩大“青年之家”阵地，加强团办青年社团、青年社会组织建设，积极探索引导青年有效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工作载体，助力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和市县乡村社会治理创新，更加充分发挥政治功能和社会功能，增强生存能力。

责任部门：基层组织建设部、社会联络部，各市州团委

14.推进青联组织深化改革。以青联委员培训为抓手，加强青联委员政治引领，全面提升政治觉悟、组织意识和社会形象。推动实施团体会员制，加强市州青联组织规范化建设，逐步推进县域青联组织建设，完善以共青团为核心、青联为枢纽、青联组织社团为紧密层的青联组织体系。

责任部门：统战部，各市州团委

15.推进学联学生会组织深化改革。严格落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联学生会工作实施方案》，全面落实主席团、委员会产生和退出机制，优化学联学生会人员构成。提升思想引领实效，增强服务同学功能，形成一批定位准确、措施务实、受同学欢迎的服务项目。加强对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会的指导。

责任部门：学校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16.推进少先队组织深化改革。以《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贯彻落实为统揽，全面落实《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实施意见》有关要求，落实全团带队政治责任。大力实施以红领巾奖章为重点的少先队员光荣感增强计划、以风采大赛为载体的少先队辅导员政治素质提升计划，深化少先队组织改革创新行动。

责任部门：少年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五、坚持严的主基调，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打造全面从严治党“湖南样板”

17.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深刻学习领会“十个明确”，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贯穿湖南共青团工作各领域、全过程，严把政治方向、严抓政治责任、严明工作纪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

政治执行力，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重要要求在全省共青团、青联、学联、少先队得到全面落实，以实际行动做到“两个维护”。全面推进《湖南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行动方案（2021—2023）》目标，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团组织双重领导机制，履行对下级团委领导班子协管职责，严格执行团内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根据《共青团湖南省委关于推进清廉共青团建设的工作指引》，全面推进清廉共青团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团中央六条规定情况的监督检查，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

责任部门：机关党委（机关纪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及各部室及各直属事业单位，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18.从严抓好团组织建设。发挥“一专一站两联”作用，增强省市县三级团的代表大会、委员会功能，纵深推进行业团工委、社会组织团工委和驻外团工委建设。全面完成《新时代湖南共青团组织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2）》目标，落实“全团大抓基层”要求，全面开展对标定级，持续推进后进支部整顿工作，使团组织作用明显增强；压实各级团委“全团抓学校”责任，调整湖南省学校共青团工作领导小组职能，全面贯彻《学校共青团改革评价实施方案》，统筹规范团内工作资源和力量有序进入校园，推动落实团中央关于高校党建带团

建若干措施和创新共青团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行动方案；夯实“强基工程”，有针对性地推动基层团组织的组织力评价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农村团组织创新工作载体，引导青年在乡村振兴中展现新作为和好形象。

责任部门：基层组织建设部、组织部、学校部、社会联络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19.从严抓好团干部队伍建设。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年轻干部和团干部的重要要求，以“想抓想管、敢抓敢管、能抓能管、善抓善管、严抓严管”的自我革命精神，严格把好团干部“入口关”“培养关”“使用关”，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强、能力强、业务强、作风强”的团干部队伍。完善团省委部门及干部 KPI 考核机制，强化团干部激励约束。加强作风建设，落实调查研究、密切联系青年等机制。强化团校培训功能，抓好教育培训，推动线上线下送培训下基层，开展全省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专业能力建设“大学习、大测试、大比武”，通过以赛促学、以试代训的方式，推动团干部队伍提升专业素养，强化专业精神，增强工作本领。

责任部门：组织部、基层组织建设部、少年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省团校

20.从严抓好团员队伍管理。严格入团程序，突出政治性标准和先进性要求，落实推优入团、评议入团等制度，合理控制

团青比例。严抓教育管理，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全面实施团员先进性评价激励、团内荣誉激励等机制，确保新发展团员录入率 100%，保持毕业学生团员组织关系“学社衔接”率在 99%以上。严肃纪律规矩，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从严治团实施纲要》《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纪律处分条例（试行）》，严格开展违规违纪团员组织处置和纪律处分。及时培养发展优秀团员青年，积极开展推优入党工作，着力推进党团队一体化发展，为党输送高质量新鲜血液。

责任部门：基层组织建设部、学校部、少年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

21.扎实开展团省委及省青联学联换届工作。2022年是共青团成立 100 周年，也是团省委及省青联、省学联的换届之年。按照“选出一个好班子、作出一个好报告、建设一支好队伍、营造一个好氛围、树立一个好形象”的总体思路，在省委和团中央领导下，高标准做好筹备工作，把开好共青团湖南省第十六次代表大会、湖南省青年联合会第十二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和湖南省学联第十次代表大会作为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从严治团重要要求的重大实践，深入开展新时代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调研和工作谋划，全力做好组织、选举各项工作，确保开成一次高举旗帜、团结鼓劲，风清气正、催人奋进的大会，以庆祝建团 100 周年为契机，以

实学实干实绩献礼党的二十大!

责任部门：办公室、组织部、学校部、统战部，各市州团委，省直团工委，各驻外团工委